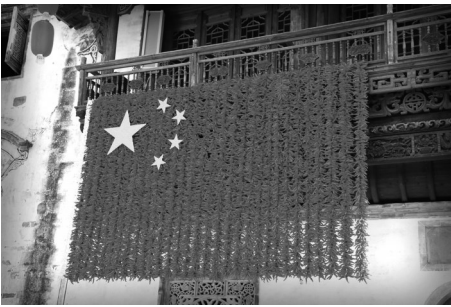


● 国庆节专栏 ●



以前,每一次我来到乡下,都要事先打个电话给妈妈,算是报喜,也算是让妈妈思想上有个准备。

这年国庆放假,我没有事先打电话给她,而是骑着自行车来个突然袭击,给妈妈一个惊喜。七十三八十四,阎王不领自个去。这年妈妈八十三了,再过一年就到了民间说的句头了。可妈妈耳不聋眼不花,一听到院子里响起的车铃声,知道是我,不由得又惊又喜,连连说:“我还认为你出去旅游了呢。”妈妈说,村里不少人闲着没事,也跟城里人一样出去旅游了。我笑着对妈妈说:“我是乡村旅游呢。”妈妈听到这,忽然跟想起什么似的,对我说:“我打枣子去。”

记得杜甫有一首写枣子的诗:“堂前扑枣任西邻,无食无儿一妇人。不为困穷宁有此?只缘恐惧须亲邻。即防远客虽多事,便插疏篱却甚真。已诉征求贫到骨,正思戎马泪盈巾。”

尽管这是一首扶弱济贫的诗,用在这里不大合适,可是我一直觉得,妈妈一人在家是



大街上张灯结彩,国旗飘飘,又是一年国庆到。每逢这个节日,我就想起那个与书有关的国庆节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的一个国庆,我们在妈妈家过节。闲聊中妈妈无意说起,昨天有个单位打扫卫生,清理了很多他们不要的旧书,拉了一大板车到收购站卖。

那时每到过年过节,各个单位都要大扫除,很多单位会把过时的报纸杂志旧书清理

家事

多么孤单和不易。那棵枣树有碗口般粗,蓬松的枝干上密密麻麻坠着枣儿,红红的,艳艳的,如火燃烧,又像星星闪烁。

妈妈用竹竿扑打,哗啦啦,有不少枣子落了下来。我呢,低头弯腰去拣。瞧着那熟透的枣子,来不及用水洗,就塞到嘴里。咬一口,脆生生,甘甜透透喉咙涌遍了全身,“真甜。”

妈妈好多年前就把责任田转让给别人种了,可是她还经营着几分自留地,有的种着白菜萝卜,有的种着菠菜茼蒿。妈妈说:“庄稼一枝花,全靠肥当家。”就对我说,“施肥去。”

施什么肥呢?就是过去人们说的农家肥,或者土杂肥。

那时白菜萝卜已经长得成型了,严严实实,遮住了地面。妈妈用铲子在两行白菜之间犁出一道沟来,让我把那些农家肥放到里面去,给白菜萝卜施肥都是这样。要给菠菜和茼蒿施肥了,妈妈干脆把那些肥统统盖在上面。这样既能施肥,又能防寒御冬。

我长年在私立学校工作,一会儿上南,一会儿下北,没个固定的单位,妈妈想来城里的我家住上几天也不能。国庆了,妈妈想不想到城里的我家住几天呢?

旧时光

那年国庆淘书忙

邓训晶

了卖废品。听妈妈说了这个消息,我高兴坏了,飞快地跑到收购站一看,果然有一大堆书。

收购站的人都很熟,也知道我们一家喜欢书。我提出买书,他们一口答应,让我们去挑选,然后按他们收购的价格卖给我们。说好我马上跑回家,把先生拉来一起选书。

那时我们的工资很低,上有老下有小,日子过得捉襟见肘。但我们又特别爱看书,有喜欢的书缩减其他开支也要买回来。对这些又好又便宜的书,我们当然不会放过了。仔细看看,这些书的成色都很好,绝大多数都是半新旧的,有的甚至是大半新旧的。越看越心花怒放,我们埋头选书了。

我翻着小山似的书堆,看到了四大名著,迫不及待地放到了一边。我不断地惊呼,好像淘到了心爱的宝贝,那种幸福不言而喻。

先生比我矜持得多,他默默地寻找着,不一会儿,旁边就有了一堆书。突然,他惊叫起

国庆,和妈妈在一起

陆琴华

一开始妈妈还有些不情愿,可是经不住我的三寸不烂之舌,到最后还是跟我一起到城里了。县城没什么著名景点,也没有什么名胜古迹,有的只是高楼大厦,拓宽的马路和千篇一律的公园。可是这些,妈妈不常见。

我说:“我带你到超市啊。”超市,妈妈不陌生,城里有,乡下也有。妈妈以为我要到超市给她买好吃的,赶紧说:“我什么都不缺。”最后还是在我的陪同下,到超市里去了一趟。

我家门前不远就是公园,一吃完饭,我对妈妈说:“我带你上公园啊。”妈妈不去,就说:“我们乡下什么草我没见过?”我笑了,说:“家里的那些花草树木,都是些名不见经传的东西,公园的那些可都是稀有的品种啊。”物以稀为贵,妈妈一听说“稀有”两个字,就说:“那我去看一下。”

再过两天假期就结束了,城里那些该去的地方妈妈也去了,该玩的地方妈妈也玩了,该吃的东西妈妈也吃了。剩下的时间带妈妈做什么呢?我对妈妈说:“我们不吃东西,连水也不喝一口,出去散会儿步。”妈妈说:“我不吃东西,不觉得饿。你年轻,肚子跟沙漏似的,不吃东西能不饿吗?”我笑笑,领着妈妈到了县医院。

妈妈一见到那些穿白大褂的人,赶紧说:“你怎么把我带到这里来?”就问我是不是转向了。其实我带着妈妈来体检了,一轮轮化验下来,妈妈有些不耐烦了,说:“我好好的。”就甩开我扶她的手,继续说:“自个能上楼。”

国庆假日最后一天,妈妈的体检结果都出来了,一切正常。没病就是福,我如释重负,欣喜万分,觉得这年的国庆假日太有意义了,对妈妈说:“妈妈,你真有福。”妈妈乐了,说:“可不是,我这么一大把年纪了,国庆节还跟年轻人一样出去游了一回。”

■心飞扬 摄影



的,还找到了《围城》,先生很喜欢钱钟书的作品。《围城》是钱钟书“锱铢积累”而成的书,书中语言运用到了登峰造极的境界,惊言妙语让这部小说成为经典之作,是值得我们欣赏玩味的。

把整个书堆都翻完了,我们找到四十多本心仪的书,然后过秤,依稀还记得好像是一角钱的收购价,我们就是用这个价买回了这几十本书。用绳子捆好,一人拎一大摞,兴高采烈地回家了。

回去后,我们迫不及待地整理这些书,有油渍、污迹的地方,我们细心擦拭干净,有卷角的地方抚平,压在玻璃板下,等压平了再整齐地放进书橱。

我们一直忙活着,忘记了过节的事情,直到妈妈派妹妹来叫我们了,才赶紧回家陪父母吃饭。父亲已把美味佳肴摆在桌上了,只等我们回去。妈妈调侃我们,看见书比看见她还亲。

有好长一段时间,我们都沉浸在那些书中。那些廉价买来的无价之宝,给我们带来无穷乐趣,越看越舍不得放手。

那年国庆买书忙,那是我平生最有意义的国庆节,那缕书香伴随着我度过许多难忘的岁月。

■毛毛 摄影

生命的艺术

爬满岁月的绿丝瓜

朱乃洲

丝瓜跟它的藤蔓一样生长得很快,先是小辫子那样的大小,头顶上盛开着一朵黄花。接着,好像一天变一个模样,一天比一天长大,而它的花却一天天地萎缩。不到半个月,丝瓜顶上的花就彻底枯萎凋落,瓜已长得一尺多长,能吃了。当母亲从丝瓜藤上摘下第一个丝瓜的时候,我们非常的高兴。母亲也高兴地说,这下好了,我们有丝瓜汤吃了。

是的,特别走进了七月,真正的夏天到来了,门前的丝瓜到了生长的鼎盛期。不只是篱笆上爬满了丝瓜藤,梨树上、电线杆上、晾衣服绳子上,也爬上了丝瓜藤。那些藤蔓爬到什么地方,金黄的丝瓜花也开到什么地方,大大小小的丝瓜这儿挂几个,那儿垂几根。

每天一大早,母亲就把那些长得老大的丝瓜摘下来准备做菜吃。炒丝瓜、烧丝瓜蛋汤,成了我们家每天的主菜。中午吃,晚上吃,上顿吃,下顿吃。特别是丝瓜汤,先将丝瓜剥皮切段放锅中烧,打两三个鸡蛋用筷子撬开,等锅里的丝瓜一烧开,倒入攪好的鸡蛋,再烧两分钟,丝瓜汤就做好了。丝瓜汤味美润滑,一边吃饭一边喝汤,那真是一种享受啊。

尽管我们天天敞开肚子吃丝瓜,还是有不少丝瓜躲藏在暗处来不及摘下,它就变老了,整个丝瓜渐渐地纤维化。这样的丝瓜母亲就不摘了,留着它长丝瓜种和刷锅刷碗的丝瓜囊。它在中药里叫丝瓜络,能消肿催乳治腰痛。

创业与职场

“替补老师”小王

杨丛

夜,老姜巡查教学楼背后,突然发现一间教室亮着灯。担心价值昂贵的多媒体被盗,他急忙拎着家伙,悄悄摸到教室后门察看,却见里面空无一人。纳闷间,讲台下突然钻出一个人,惊得他魂飞魄散,细看才发现是小王。原来,这个教室多媒体坏了,收到检修请求后,小王担心第二天上课受影响,就连夜加班修理。可问题难查,一直工作到深夜,没想到惊动了保安。

今年,刘老师生二宝去了,小王又“替补”她的班主任。因为同在一个级部,教室挨近他的办公室,一下课,我喜欢到他办公室歇歇

痛,丝瓜的作用可真不少呢。

整个夏天,我们家几乎天天做丝瓜吃。得到太多,家里吃不完,母亲就把丝瓜送给在外工作的哥哥姐姐,或者送给那些没长丝瓜或长得少的乡邻。

丝瓜一直要吃到霜降的节气,尽管这时候天气已经变凉了,但如果不把丝瓜藤从篱笆上扯去,它们还会开花结瓜。为了赶时令,不耽误种别的菜,母亲不得不扯去丝瓜藤。我们再想吃丝瓜,只好等到来年的夏天。

一年又一年,夏天来了又去,门前的篱笆坏了又修,丝瓜年年种又年年吃,母亲就在这时光变幻中渐渐地老去。

当母亲不再能种丝瓜,我们就在母亲的嘱咐下继续种着,也总记得母亲说的话,我们是农村人,是种地人,一定要勤劳,不能懒惰。只要家里地,只要是常吃的东西,每年都要种一些。这样不管到什么时候,家里就有得吃,既能节省家庭开支又无需求人。

母亲说得好多好啊,如今,母亲已去世几年了,但不管是哪一年,我们家门前的那块菜地,不同的季节就种着不同的蔬菜。一年四季,我们种着吃,吃着种,很少去菜市场买菜,生活自给自足。虽然没有很多很多的钱,但日子过得轻松自在。或许,这就是生活的本真,我们不图什么,只求简简单单、平平淡淡地过好每一天。

■苗青 摄影

脚。每次去,里面就像赶街子,问作业的、要电话打的、借钱的、喝水的、反映情况的,来来往往,热热闹闹。他总是笑眯眯地耐心倾听,热心解决,一点也没有“代理”的应付感。

放假前一天下午,我又到小王办公室里歇脚。刚聊了几句,一个学生就跑进来,“老师,教室里没水啦!”小王立刻扛起一瓶纯净水走出去。回来后,我好奇地问:“你班学生还供纯净水呀?”他笑呵呵地说:“从我当班主任起,这班学生就供水。”我又追问道:“那一个学生收多少钱?”他笑着说:“哪能收钱呢!班里山区学生多,太困难,我自己出钱了。一年下来,也不过两三千元吧,我负担得起!”说这话时,他语调平静,理所当然,我心里却波澜起伏,肃然起敬。小王来自农村,工资不高,晋职不顺,两个孩子在上小学,还得赡养双亲,其实并不宽裕,可他仍想着学生的困难。愿当工作“替补”,还能微笑着补好缺口,看似受了委屈,却成就了事业,赢得了他人的尊重。

周末微课

怎么『说』才更有魅力

图文 陈娅

在我们的工作和学习中,常会遇到演讲、朗诵和需要讲述的时候。作为一名非播音主持专业的选手,如何让自己的表现更接近平审专业要求,怎样更多的打动听众、观众,使他们因为你“说”的而实现更好的互动,产生更有效的共鸣,是选手除了文稿、现场等因素以外,另一项非常重要的素质条件。

在今年9月初的一场演讲比赛中,我和几位优秀的评委一起欣赏了选手们带来作品。在感叹少儿参赛选手长江后浪推前浪,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喜人成绩之余,也感叹演讲在各行各业与全社会受欢迎的程度。大家都能积极参与到主旋律、正能量的演讲和朗诵之中,让更多的人感受演讲的魅力,传播高尚的精神,是我们凝心聚力、同心同德,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应当付出的实际行动。

那么,怎样成为一个好的演讲者和朗诵者呢?

演讲的魅力,在于演讲者把一个个生动感人的济宁故事,带着温度,带着现场感,带着岁月的沉淀,带着它最有意义的真情传达给每一个听众。

通过演讲者的语言,把大家带回到那时那景那事,重温一个个鲜活的事例,感受到精神传承和再现的事迹。但回顾这些年里评审、观摩的现场印象,感觉大家在演讲的时候,普遍存在演讲和朗诵的混淆。

演讲和朗诵,两者有相似的地方,都是要求真情实感,努力感受创作的背景文化和内涵;不同的是,一个是说,一个是读。演讲的题材是故事性的,议论文偏多,而朗诵文本以诗歌、散文体裁偏多。

演讲是用说的形式来传达内容,是真实的情感、细腻的情感,是情绪有着明显对比、变化的表达。它要求演讲者身临其中,通过自己感受和领悟之后,表达出作品内容,从而让听众产生共情。

朗诵必须是字正腔圆的,是抑扬顿挫的,是起伏变化的,技巧性的表达也更多一些。当然,为了能够做好演讲和朗诵,普通话还是要有一定水准的。不然,情感再情真意切,还是影响传达聆听的准确性。

在比赛的过程中,很多选手把演讲理解并变成了朗诵,表现出来情感会有些浮夸,肢体动作有些做作。如果说朗诵有一些规定的优美动作,而演讲的肢体动作更是一种由内而外的情感输出,没有什么具体的规定性。所以,按照理解和领悟的区别,成年人更善于把握演讲,少年儿童更善于朗诵。

我们通过百余场次、千余名选手案例的研究发现,好的演讲表现在受众和演讲者一起感受到情感的起伏、精神的力量、文化的魅力。通过大家选取的不同题材的内容,通过演讲者的投入、精彩的变现,我们感受到作品的文化魅力,感受到城市的魅力,更感受到这座城市的人民的魅力。

不论是演讲还是朗诵,都需要一个很好的基础条件,那就是尽可能标准的普通话。随着普通话的推广普及,我们的语言特别是口语环境越来越好。而我们济宁地区的普通话,最为突出的问题,就是平翘舌不分,前后鼻音不准确。

每个人都会受到成长地域方言环境的影响,这也无可厚非;但是,当我们使用普通话进行交际、交流的时候,大家对这些问题并不敏感,甚至听起来还很亲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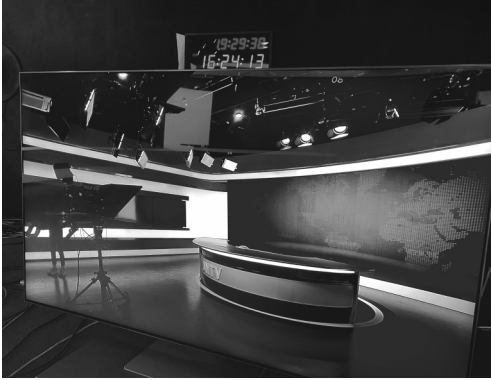
我们济宁人在说普通话的时候,普通话的调值也不够。通俗的说,就是普通话“不在调上”和“跑调了”。怎样消除这些短板,提升地域普通话水平呢?有很多针对性的绕口令,就是解决这些问题的有力工具。可以通过多听、多练、多说,循序渐进地改善和强化,从而掌握和应用标准的普通话。

这里有一个重要的前提,就是要敢说,大胆的说,喜欢的说,从一开始就加入这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。我们比较常用的普通话场合,一般包括正式的仪典、讲解介绍、宣读宣讲,以及应聘应试、述职报告和上岗演说等等。这个时候,需要你把陈述内容用普通话的节奏、重音、停连变化,清楚的表情你要说的内容。所以,让自己“说”得更更有魅力,是一件人生大事。

当然,这种魅力并不是作秀和拿捏,而是清楚、准确并选择符合场景的情感,去做最好的表达,去展示最好的自己。许多人在社会和职场需要承担标准普通话的角色,却不可能都是“科班出身”,多说多念就是最好的办法。

中国的语言文字和口语是博大精深的,中国的普通话也是悦耳动听的。无论创建文明城市,还是常态化的推介我们的城市,在研究和保护济宁方言文化的同时,说好普通话也是为城市文明进步所担当的责任和义务。

任何美好的事物都是让人欢喜的,当然,包括怎么“说”才能让自己更有魅力。



身边的感动

上班前的萨克斯名曲

蔡随芳

十年前的一场变故,让我失去了一份很好的在国企的工作,另谋了一份在私企的工作。那段时间,我的心情糟糕到极点,感觉天空都是灰蒙蒙的。

在国企工作多年,我早已将它当成我的事业,我的家,我为之奋斗的精神支柱。我热爱那份工作,珍惜那份工作,为自己创造的劳动价值而感到自豪。我习惯了工作的忙碌,也习惯了国企的待遇。

那家国企距离我家不足两百米,上下班很方便,同事也相处很融洽。而我的新工作是离家整整20公里的一家朝不保夕的私企。那一年,我家还没有买车,不得不每天乘公交车往返至少三个小时。每天早晚,我还要雷打不动为家人准备饭菜,下班后回到家已经天黑,还得做各种家务。我为即将到来的新生活感到忧虑。

我郁郁寡欢,完全提不起精神。第一天上班,新单位竟然在播放晨曲——萨克斯名曲《你鼓舞了我》。没有歌词,只有纯音乐。萨克斯吹奏的音乐,有着淡淡的忧郁,却包含积极向上的感觉。美妙的音乐迈着莲步,从远处向我慢慢走来,又悄悄走开。我的身心受到莫大的抚慰,眼眶发热有流泪的感觉。

初秋的阳光,从高大的樟树,间照射下来,在地上留下斑驳的碎影。小鸟在枝头歌唱,办公楼前一大片草坪,绿油油的,充满了生机。一阵风吹来,小草们摆动着,好似翩翩起舞。一切都那么生机勃勃,一切都那么美好惬意,我的烦恼和郁闷在一瞬间消散了。

那一刻我明白,这个世界有很多糟心事,但生活总会有不期而遇的温暖和生生不息的期待。比如阳光、花香、鸟鸣,还有音乐。它们都具有强大的力量,能将人从低谷中拯救上来,以新的斗志迎接新的挑战。

感谢那段音乐,将我从失意中摆渡上岸。在私企工作的这些年,我从图纸都看不懂而被人驱使的杂务人员,为了生活被迫自学成长为合格的技术工程人员,成了旧同事眼中的传奇人物。如今,我的闲暇时光,都是与音乐共度的。有音乐相伴,夫复何求!